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陽光**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ENTURY SUNSH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509)

### **延遲寄發通函**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36A作出。

茲提述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Ming Xin Developments Limited(「**要約人**」)及權智(國際)有限公司(「**權智**」)於2015年1月6日刊發之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買賣權智之股份、認購權智之新股份及就權智全部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之股份除外)可能提出之無條件強制性現金全面要約(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之一項主要交易(「**交易**」))。除非另行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聯合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預期於2015年1月27日或之前向其股東寄發有關交易之通函(「**通函**」)。鑑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通函內容，本公司預期於2015年2月10日或之前寄發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池文富**

香港，2015年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池文富先生、沈世捷先生、池碧芬女士及楊玉川先生

非執行董事：郭孟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炳文先生、盛洪先生及劉智傑先生

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中所表達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之任何陳述有所誤導。